

作家专栏

小白楼里的“史努比”

□ 施敏

又长又软的大耳朵,湿润乌黑的鼻子,格外修长的脑袋——这只风靡全球的卡通小狗史努比,原型正是现实中的比格犬。因为可爱的史努比,比格犬也成为了世界上最广为人知的犬种之一。

在医院偏僻角落那栋安静的四层小白楼里,常常可以见到它们的身影。我常到这里参加实验动物审查会,有时早到,便顺道看看一楼的犬舍。两排铁笼里关着大小不一的比格犬,毛色多是棕、黄、白相间。它们或趴或站,看到陌生人,叫声高亢起来,湿漉漉的鼻子使劲挤出笼网缝,黑亮的眼睛望出来。

比格犬是医学研究的“常客”。它们遗传稳定,脾气温顺,个头适中,更关键的是,它们患的癌症、糖尿病、眼部疾病和癫痫等疾病,大部分与人类相似,对药物的反应也相近。饲养员说,它们的忍耐力惊人,就算被注射了会疼的药,有时还会舔舔实验员的手。抽血抽多了,竟会主动伸出爪子等着扎针。

偶尔在笼前停留片刻,与那些温

顺的眼神相对,心会莫名地软下来,静下来。想着这些狗儿背负着既定的命运,却在每一次接触的瞬间,依然毫无保留地给出依赖与信任。

那天深夜,朋友圈跳出一条消息:“这儿有只超龄的实验犬,性格温顺,有人愿意领养它吗?”

照片里,一只比格犬怯生生地望着镜头。

发消息的小陈是研二学生,在导师课题组负责照料实验犬。他看着这只叫露西的比格犬,忘不了上学期间练习手术缝合时,在它腹部留下的那个清晰的十字疤。露西真是乖极了,再疼也只是低低呜咽,从不反抗。想到它最终的归宿——和大多数完成使命的实验动物一样,面临安乐死。小陈心里堵得发慌,拿起手机,拍下露西隔着笼网的样子,情不自禁地发到了朋友圈和几个实验动物群里。

消息在朋友圈里炸开了。

“它们为医学做了贡献,可能一辈子没踩过草地,最后连看一眼外面的机会都没有,我们是不是太残忍了?”

“领养风险太大,万一带着没检出

的病原体呢,谁负责?”质疑的声音同样有理。

小陈没想到,这条消息会被反复转发,掀起了不小的争议。支持和反对的声音,立场分明。

露西蜷缩在编号B-7的笼子里。实验记录本上,它是“高血脂药物模型-7号”。生人靠近时,它会猛地瞪大眼睛,全身肌肉绷紧——这是无数次注射留下的本能。那高亢的叫声,让我想起饲养员的话:比格犬爱叫,是用不同的声音诉说自己的需求和感受。

大多数实验动物最终会被实施安乐死。然而,并非所有人都能坦然接受这个结局。在规则之外,总有一些微小的努力在悄然发生。一些关心实验动物福利的个人和组织,努力为实验室的比格犬寻找领养家庭。

终于,实验室的铁笼为露西打开了。兽医看了看露西那条僵硬得像塑料管似的尾巴,低声说:“关得太久了,尾巴的神经怕是不行了,它可能永远也摇不了尾巴了。”

严格的体检后,露西被放进运输

箱,带到了领养处。箱门打开,它第一次踩在松软的地上,腿一软,瘫倒在地。这陌生的触感,让它无所适从。

领养者是位满头银发、面目慈祥的老人。她静静坐在露西身边,布满皱纹的手,轻柔地抚过它身上那些细小的疤痕和针眼,声音低缓:“乖囡,不怕了哦。”

露西抬起头,湿漉漉的鼻子翕动着。它扒着旁边的栏杆,颤巍巍地站了起来。那个曾经烙在冰冷铁笼上的“B-7”,在这一刻,终于从一组冰冷的实验编号,变成了领养协议上一个带着温度的名字。

露西是幸运的,在它身后,是那些看不见的、为实验动物争取“生”之可能性的普通人的坚持。想起《动物解放》里那句话:“痛苦就是痛苦,无论承受者能否理解痛苦的来源。”露西身上细密的针眼、僵硬的尾巴、本能的恐惧,都记录着无声的痛苦。我们依赖它们推动医学前行,当它们“功成身退”,是否也该被赋予一个选择——一个不仅仅是“人道”的终结,而是真正“活着”、被温柔以待的结局?



养脚

□ 北风

前段时间,家人买了一双散步穿的鞋子,说很“养脚”,意思是穿了双脚觉得非常舒服。看这双鞋子,底平且软,面料似布,鞋帮低矮,还不用鞋带,穿和脱也方便。我们的方言形容鞋子合适叫“养脚”,这个“养”字用得真美妙,而合适的鞋子所“养”的,大约还有“身”乃至“心”。老人穿这样的鞋子天天出去散步,会有享受轻松的成分在。

多年以前的每天早晨,我要打半个多小时的太极拳。打太极拳,讲究一个圆转、松弛,身心都如行云流水,当时选择脚下穿的,是小圆口鞋子。这鞋轻便,自然,尤其那底由无数布片纳成,穿了很接地气。小圆口鞋子,加上宽松的衣裤,加上太极拳的神韵,这样才算进入一种境界。

我是穿着小圆口鞋子长大的,到读高中,才改穿松紧鞋,偶尔也穿白色或蓝色的运动鞋。上所谓的大学时,不知不觉中穿上了皮鞋。松紧鞋是小圆口鞋子的改良版,只是鞋跟部分变得多了些,鞋帮上部还纳有两片弹力带,使得更加“跟脚”。运动鞋的关键是用鞋带,为便于运动而有所捆绑。到穿皮鞋时,就开始认识鞋子之生硬了。那玩意儿后跟高,质地硬,分量重,和布鞋完全不同。大约因为我的脚天生不规则,开始穿一双新皮鞋的几个月里,总是要“掐”(掐,音同崇明话说“恰恰”的“恰”)脚背,总是要磨出泡来。皮鞋到穿得有些软熟时,差不多也就旧了。于我们男子看来,穿皮鞋最不能想象的是,时髦女郎穿那种后跟特高、特细、特有耸立感的皮鞋。穿这样的高跟鞋,期望的诸多效果可能全出来了,但是,那双脚,那个身子,甚至那颗心,一定累得那个。

我们老了,而且人老先老脚,因此穿鞋子更加讲究“养脚”了。不过,看现在的有些年轻小伙子,不少场合竟然也喜欢穿小圆口鞋子以及松紧鞋之类,在走复古的道路。不知道年轻人的这种选择,是什么因素在作用?

笔走心缘

当年的搪瓷茶缸

□ 陈茂生

当年的搪瓷茶缸,如今身价真不菲。小区附近有家出售旧搪瓷茶缸的小店,摆在陈列架上的款式基本相同,杯身上面是“抓革命、促生产”字样,中间有“安全生产”或年份,最下面则是各单位名称,大名鼎鼎如上海、上港,不那么“著名”的涵盖了塑料、电机、造纸等行业。问问年轻的老板,每只售价令人咋舌。看着一排排似曾相识的搪瓷茶缸,那些熟悉但已消失的厂名,火红年代的气息隔着玻璃橱窗扑面而来,令人心跳怦然。

那年头的工厂职工,每两三年能领一套“劳保用品”,其中包括搪瓷茶缸、搪瓷碗。若评上“先进职工”,参加增产节约、“战高温”等活动,也会获颁搪瓷茶缸作纪念品。搪瓷茶缸之所以能在机器轰鸣的车间里流行,首先因为结实,即便磕碰了也就掉块搪瓷而已,讲究的用漆补一下即可;其次是耐脏,沾上油渍结了茶垢,洗洗刷刷又洁净如初。而杯壁上“厚黑”的茶垢象征着杯主人洒脱不羁的性格和纵横捭阖的江湖地位,有人还特意留着。

每到中午的工厂食堂,百十个职工吃饭时端的碗盆基本相同,看款式、颜色便知哪位是“老法师”。凛冽冬日,车间加热炉边总会有十几二十个茶缸,只为让茶水保持温润;高温夏日,车间通风凉快的走廊边同样会有茶缸“方阵”,毕竟一口温热的茶汤比“冰冻酸梅汤”更适合脾胃。休息时间,大家坐在一起喝茶聊天,那份惬意令人难忘。当然,不甘寂寞的年轻人不讲究这些,打闹之余口渴了,随便找个搪瓷缸你喝完了我接着喝。

当时的同事中不仅有几十名职工,还有几个附近学校来“战高温”的老师。有一次遭遇设备事故,好在处理起来不难,我便和一群年轻人吭哧吭哧相互协力,不一会儿机器重新轰鸣转动。有点自得的我随手拿起茶缸一仰头“咕咚”“咕咚”,感觉今天的茶香不同寻常。随即有老师傅跑来问罪:“怎么噢人家老师茶杯里的茶?”话语是批评粗心大意,眼神里潜台词分明质问“意欲何

为”?性质就有点“严重”了。那位女老师倒很爽气:“没关系的好喝,我再去倒。”转身就把茶缸倒干净,用肥皂洗半天再用开水来回冲几趟;然后……就不知道放哪杌杌了。那时知道啥是“自讨没趣”了。

尽管大部分杯子外观接近,但哪个是谁的人人“门清”,正常情况下手指头上“长眼睛”,不会拿错。但若今天泡的是西湖明前龙井、西山茉莉花茶……就要多长个心眼。不留神,原本应该清润滑喉的茶汤会变得清淡寡味且热滚烫嘴,肯定不是茶叶问题,而是哪个捣蛋的偷偷“调包”或“咪”掉了。每遇此类事情,自有人“打小报告”并在一堆茶杯中找到那只肇事的茶缸;打开,里面浓酽微甘的茶水似乎正在“寻亲”。这位也不含糊,立马“咪”得干干净净并灌满自来水;在众人哄笑中对准“嫌疑人”重重嘟囔几句“骂山门”;转身,该干吗干吗。时常都会有如此“破案”与“作案”的较量。

迄今仍广泛使用的搪瓷器皿,与“琅琅”师出同门,更可溯及几千年前古埃及的技艺。元朝的御用工匠在铜、银的坯身上焊接花鸟图样的铜丝银丝,填上色料后烧制成皇官专用器皿“景泰蓝”;制铁业发展后,铁坯“景泰蓝”就是大众使用的“搪瓷”了。

家里柜子深处还有一个大口径搪瓷茶缸,杯口衬的白纸仍在,杯身上“上海铜带厂”几个字赫然。三十年工厂生活,俱往矣;一辈子的深深烙印,都凝结其上。只是,当年共用一个搪瓷杯喝水的兄弟们,不知道在哪了。



《山水交融》(篆刻) 曾放



《晨曦花语》(丙烯画) 艾明明

心香一束

崇明水蜜桃,一个难忘的记忆

□ 柴焘熊

在崇明沙洲上,三伏盛夏的水果中,除了西瓜菜瓜外,相信水蜜桃也可以说是最受人们欢迎的一个了。

说起水蜜桃,在偌大的中国,产地真是多多。有浙江奉化的,有江苏无锡的,有我们上海南汇的,这些地方的水蜜桃,有个共同的特点:皮薄、汁多、味甜。这些桃子都是圆形的,外表泛着好看的红色,人们称之为桃红。它表皮有着肉眼可见的细毛,一只只如拳头般大小。熟透的水蜜桃食用时,表皮根本用不着削,将它在水中洗净后,只要轻轻划破一点表皮,就可慢慢揭下整个桃子的外衣,露出水灵灵的、白玉般的果肉。往嘴里一送,舌尖一个吮吸,甜甜的汁液软软的果肉立刻溜进喉咙口,还哪里用得着嚼,哪里用得着嚼?难怪著名诗人余光中说过这样的话,吃水蜜桃是“闲了牙齿,忙了舌头”的事情。

水蜜桃是我们崇明夏日水果的一个当家品种。但是在现在一些人的眼里,他们认为和外地的水蜜桃相比较起

来,崇明的水蜜桃没它们有名。尤其是在上海市区,它比不上南汇水蜜桃。其实,这实在是个天大的误解。

先前,我们崇明乡间也种植有不少的水蜜桃,一点也不输于南汇。那时候,除了民间百姓家都有零星几株栽种外,全县多处地方还有大片的种植,人们叫它们为桃园;农业合作化以后成为集体的了,就改称为果园。记忆中,当年江口镇的徐家桃园,新开河的范家桃园,堡镇的黄家桃园,合兴的施家桃园等等,在岛上都是挺有名气的。它们生产的桃子,不但销售到附近的镇上,还通过驳船运往吴淞码头。因此,崇明水蜜桃在吴淞也有很好的口碑。徐家桃园的桃子,旧时甚至还由市区南京路上赫赫有名的大新、永安公司代为销售过。

水蜜桃原来不但在崇明本岛有种植,就是在早年隶属崇明的南丰沙上,农户家前屋后也广有种植。南丰沙以前是南汇港外长江里的一个小沙洲,原来是南丰乡,由于坍塌成了城桥公社的

南丰大队,上世纪七十年代坍没江中。笔者当年曾随同学去过他在南丰沙的老家,见那里的农户草屋旁,持家的主人都会栽上几棵乃至数十棵的水蜜桃树。我那次从施厍河乘船摆渡到南丰沙,正值夏末秋初,沙上的水蜜桃成熟了,桃子泛着浅浅的红色,一只只都有小茶盅那么大。同学的父母热情地接待我,采下了半篮子。我也顾不上害羞,一口气吃了三大只,直到连连打着甜甜的饱嗝才罢手。

于今过去快70年了,当年品尝南丰沙水蜜桃的场景还历历在目。那味甜汁多的南丰沙水蜜桃,不但胜似崇明本岛的水蜜桃,特大的果实更是让人赞叹不已。一天,不经意间转过这样一个念头:如果南丰沙不坍没,它的水蜜桃栽培至今的话,其声誉一定不输于现在南汇水蜜桃。但是又转过一想,现在我们崇明岛上光明集团的瑞华果园也好,许多乡镇的水果专业合作社也好,它们产生的水蜜桃,也不是早已经能和南汇水蜜桃媲美了吗?